**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展战略和规划司2022年度研究课题征集公告**

为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更好推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》有力有序有效实施，现向社会公开征集课题研究单位。具体事项公告如下：

　　**一、研究方向及题目**

　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围绕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，立足新发展阶段，贯彻新发展理念，构建新发展格局，推动高质量发展，聚焦事关中长期发展的重大战略问题，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，提出推动“十四五”及今后一个时期相关领域任务实施的重大思路、重大举措。具体研究题目如下（研究要点详见附件1）：

　　1、畅通国内大循环的路径和政策举措研究

　　2、我国重大生产力布局变动趋势及优化调整思路研究

　　3、人口老龄化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及对策研究

　　4、促进共同富裕体制机制研究

　　5、推动生活方式绿色低碳转型研究

　　6、实施全面节约战略研究

　　7、优化边远地区城镇体系布局研究

　　**二、申报要求**

　　（一）课题申报单位必须具有完成课题必备的人才条件和物质条件，原则上应是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。课题负责人应当在相关研究领域具有较高的学术造诣，原则上应具有副高级以上职称。课题申报单位要根据自身优势精心组建课题组，鼓励组成跨领域、跨学科的专家团队联合研究。为确保集中精力开展研究，每位负责人只能申报一个课题。

　　（二）申报书请下载附件2并按要求填写。申报书需由牵头申报人所在单位盖章确认，一式2份，通过邮政EMS寄至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展战略和规划司（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38号，张红琪同志，邮编：100824），信封上请注明“申报课题”字样。同时将电子版发至ghsketi@163.com，并在邮件主题中注明“申报课题编号—申报单位名称”。

　　（三）申报截止时间为2022年4月26日（以寄出邮戳日期为准）。

　　（四）我司将对研究课题申报书进行审核，按程序择优遴选。结果确定后，将在国家发展改革委门户网站发展战略和规划司子站发布公告信息，并与入选委托单位签订正式合同，原则上给予每个课题10万元左右经费资助。

　　（五）课题负责人在项目执行期间要遵守相关承诺，履行约定义务，按期完成研究任务，课题研究成果知识产权归我司所有。

　　**三、课题执行时间要求**

　　课题执行时间为签订合同之日起至2022年9月底。课题承担单位应按照我司要求按时组织开展课题开题、中期评议和终期评审，并在2022年9月30日前提交课题最终研究成果。

　　联系人：张红琪  010—68501941           石  浩  010—68501967

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展战略和规划司

2022年4月12日

**附件：**

1. 2022年度研究课题及研究要点

2. 研究课题申报书